

## 记者故事

### 编者按

今日女报多年来尽力向您讲好故事，其实，我们编辑记者们的采访经历原本就是一个个好故事，我们觉得这些好故事放在新闻的背后太可惜了，于是便有了这个专栏。往日常，他们用冷峻的笔记录别人的故事，但这次，他们笔下的故事，除多了些温度，还多了些许人生感悟。

# 女人幸福不幸福，看脸就够了



章清清  
今日女报维权、特别报道、娇点关注等版面记者

胡紫薇在她的新书《如何做一个妖孽》里有一篇文章叫《你看她来势汹汹》，分析的是邓文迪离婚一事。她描写邓文迪离婚后的面孔是“怨怼凉薄和不开心”，这样的面孔不好看，而不好看的原因，胡紫薇写道：“个人认为这是她为这段婚姻付出的最大的代价。没有之一。”

婚姻不幸会对女人造成伤害，这种伤害究竟有多大呢？张爱玲的《金锁记》曾写过曹七巧，麻油店里活泼窈窕的小女儿被哥嫂当做交易品强行嫁给姜家有痲病残废的姜二爷，一辈子都承受精神、肉体、情欲的痛苦。沦陷在这样的婚姻里，曹七巧最后变得阴狠、泼悍，折磨死儿媳又戕害女儿，漫长的岁月后，她的样子光一个光影就“无缘无故的让人毛骨悚然”。

人们常常感慨时光对美人的无情，却想不到婚姻的幸福与不幸对一个女人的容貌来说也起着时光雕刻机的作用，所以看一个女人幸福不幸福，真的看脸就够了。

我的记者生涯里，有两个女人让我一直过目不忘，因为我见过她们的脸，第一眼时真的是惊为天人。第一个女人的名字早已模糊不清，姑且就叫她阿楚吧。那的确是一张楚楚动人清纯的脸啊！看到阿楚的照片是在一个半廉

疾生活无人自理需要社会救助的流浪汉家里。当我忍着流浪汉家里难以形容的恶臭，捂着鼻子问他墙上照片上的女人是谁，他说是他老婆时，我惊到恶臭都顾不得了，吐口而出：“不可能吧？”

照片上的阿楚，一头乌黑的长发，系着一个白色的发箍，白色的衬衣，不施任何粉黛，五官仍清秀无敌。那张照片放得挺大的，乍一看还以为是一张明星挂历照。正是这样的反差让我不由得对这个女人的命运有了强烈的关注，后来还因此做了一期节目。细问之下，原来阿楚是流浪汉四十多岁时经人介绍认识的妻子，流浪汉比阿楚大十几岁，他之所以能娶到她是因为阿楚患有精神疾病。这个病并不是她天生的，是阿楚嫁的第一任丈夫因为长期对她进行家庭暴力，阿楚最后崩溃至精神分裂。

后来我们找到了阿楚的娘家，见到了阿楚本人。消瘦短发，一个非常普通的农家女形象，三十多岁的年纪看上去更像40岁，根本看不出和那张照片有一丝相似的痕迹。她的母亲告诉我们，那种照片是阿楚19岁在工厂上班时拍，结婚后因为家暴，她的鼻梁被打断过，眼眶也被打开裂，几乎面目全非……

后来我又遇见了一个女人，经历和阿楚非常相似，曾经是村里最美的一朵花，年轻时没有分辨力，爱上村里一个面孔俊俏的混混，甚至不惜和家人断绝来往。结婚后丈夫却长期出轨，甚至还一直没有离婚，丈夫就带着情人鸠占鹊巢。她不堪忍受却顾及脸面不敢离婚，长期精神痛苦，已经有精神分裂的征兆，30岁的女人，面容憔悴疯疯癫癫日夜在外游荡。

这两个女人是我看到的婚姻不幸对一个女人容颜和精神活生生摧残最惨烈的标本。每当看到这样的女人，听闻完她们的遭遇总会要问“为什么不早离婚”，答案各式各样，有为了孩子的，有家庭的，她们也都想到过要离婚，但相同的一点是“蹉跎犹疑不自信”的个性，然后把女人最好的容颜和命运都葬送在这样的时光里。

她们的故事常让我思考，婚姻是什么样的问题。它让我觉得，婚姻是把两个人捆绑在一起耳鬓厮磨，如果相爱是最亲密的关系，如果不爱就是最残忍的折磨。有句话不是说“你结婚后流的汗和泪，是你选老公时脑子里进的水”，从曹七巧、邓文迪到我遇到的这些女子，其实我想说的是，姑娘们请审慎对待你的婚姻和将要和你捆绑在一起的人，未来成仙还是成魔，或许也就在这一念之间。

## 态度

# 怕鼠



红肚兜儿

红肚兜儿，女，专栏作家，地道北方人，正牌天蝎座。专栏散见《南都娱乐周刊》等。

有位朋友说，多年前农村的一个夜晚，他正蹲在一个四面漏风的茅房里，纵情排泻。突然间，就听见“吱”的一声，一团黏乎乎凉嗖嗖的物体自茅坑之中“噌”地蹿上来，贴着他的半个屁股呼啸而过，沾了他一身大粪——他吓得连裤子都顾不上提，甩着半截屁股跑出老远，惊慌失措地哆嗦了半天才回过神来——那是一只老鼠。

另一位朋友说起老鼠，则有些惊悚的意味。

她八九岁的时候，有天晚上听到柜子下面有动静，就拿着手电筒伏在地上往里照，只见一只身大如斗的硕鼠正咩着两颗明晃晃的大门牙直勾勾地望着她，那两只绿豆眼发出的贼光，毫无畏惧之色。她吓得尖叫一声，扔掉手电筒夺路而逃。那一晚她心惊肉跳，一闭上眼睛就想起那两只贼溜溜的鼠目，盯着她，作势要扑上来。

与老鼠有关的故事，第一要素是，吓了一跳。

很多人怕老鼠，尤其女人。以前住过一栋老旧小区，那里盛产一种老鼠，个头和胆子都极大，状如变异品种，行动起来明目张胆。天色一暗，它们就开始在树林草丛里“熟悉探索”。最惊险的是夜里有独身一人的女性回来，在小区的路上走着走着，忽然一只肥鼠叫嚣着

从她脚面上跑过，直把那女人吓得花容失色、骇叫连连，跌跌撞撞地扑回家去。它们呢，乐不可支，继续欢快地嬉戏。

老房子一般都有老鼠的踪迹，若常备捕鼠笼，时而有斩获。我住这种老房子的时候，隔壁有位新租客是个五十多岁的女人，一听说我的捕鼠笼真的捕到过老鼠，她饱经风霜的脸就露出孩子一样的恐惧，吓得捂住胸口说“天呐！老鼠！你不怕么……”

呵，为什么要怕？又不是老虎。况且，一个女孩子表现出害怕，为的是有一个英雄跳出来替她挡煞灾，所以她只管放心尖叫“啊呀……老鼠”，剩下的就看那个男人的身手了。若这女孩子一个人住，任她叫破喉咙又有何用？老鼠还在，英雄也没出现。

所以，必须不怕。

小时候，在储物间的旧纸箱里见到一窝刚出生的小老鼠，十几只吧，一颗带壳花生那么大，粉红色，热乎乎，闭着眼睛。我就用手把它们捧出来，撒到院子里喂鸡——那些鸡毫不客气，尖利的嘴一下就把小老鼠啄成两半，血肉模糊，一块一块吞下去。当时还觉得很好玩，到处搜寻鼠窝，现在想起来，真是惨案一桩。

那时捕鼠逮到的老鼠，大的就给我爸直接用铁揪拍死，小的就交到我手里——在旧盆子里盛满水，把老鼠丢进去，它会一圈圈地游泳。然后，就用一根树枝把它压到水底，一串串小气泡冒上来，它就淹死了。这也是惨案一桩。

不知是否因为从小就手段恶劣，所以我从来没怕过老鼠。有次在女友的宿舍出现一只老鼠，小小的，慌不择路地四处跑。女友吓得缩在床角不敢下来，我关起门，举着扫帚追打，一阵“乒乒”乱战，最后被我一脚踩死了。而自家捕鼠笼捕到的老鼠，会架在炉子上执火烤酷刑，一时间糊味弥漫、鼠嚎震天。

没想到长大后的手段还是这么恶劣。但这么做的好处是，每一次对被捕之鼠严刑拷打过，老房子里大半年都没有老鼠的踪影——它们也知道害怕吧？上中学时读过一篇文章，大意是未来就算人类灭绝，老鼠还可以存活下去。这一点颇值得敬重，某种意义上说，它算人类的“接班鼠”。而且，老鼠除了恶心和脏，也在这个丰衣足食的时代给了我们的男人展示雄性威力的机会，让那些胆小的女人躲到他身后吧，由他来做那个身手矫健的打鼠英雄。

不过，很快就觉得，会打鼠算哪门子英雄？猫都会啊……

## 大话小凤

# 我会破相吗

### 编者按

小凤？who？其实她就是我们大家的好朋友！她可能是你的姐姐、妹妹，也可能是你的女友、妻子，或者是你的同事、“闺蜜”，又可能是你的情敌、死党……总之她的故事很精彩，说不定你能在她的故事中找到自己的影子哦！

“大话（话）小凤”漫画专栏陪你一起看图品人生。



作者：豆沙包漫画王怡